

金玉斗

仲新春 著



一部南京人西迁青海的奋斗史诗
一段中原人戍边屯田的尘封轶事
一幅高原世居各族先民文化交融血脉相连的雄浑画卷

作家出版社

斗玉金

仲新春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玉斗 / 仲新春 著. -- 北京 : 作家出版社, 2017. 9
ISBN 978-7-5063-9719-3

I. ①金… II. ①仲…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34700 号

金 玉 斗

作 者: 仲新春

责任编辑: 钱 英 田小爽

装帧设计: 末末美书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i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52 × 230

字 数: 375 千

印 张: 25

版 次: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63-9719-3

定 价: 39.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明洪武二十四年，天下太平，帝都南京适逢元宵佳节，花灯辉煌，社火喧阗，君民同乐，倾城环游，惟珠丝巷社火颇有风趣，尤以扮马猴怀抱西瓜倒骑骆驼者，憨态可掬，观者如潮。斯时城楼之上，锦帐之下，太祖帝俯观其景，龙颜大悦。忽一奸佞宦官谄之曰：怀抱西瓜者即淮西也，马猴者皇后也，其谋逆犯上祸心，昭然若揭。帝大怒，遂传旨，凡珠丝巷人皆处斩。马后闻之大惊，急奏曰：民乐则天下太平，奈我之何？帝复降旨，免其死罪，充及西陲。

——摘自《洪氏宗谱》

目 录

第 一 章	祸临老街	001
第 二 章	恨别故里	030
第 三 章	黄河惊涛	049
第 四 章	喋血深山	079
第 五 章	潭水惊魂	102
第 六 章	西风漫道	117
第 七 章	三榆山庄	137
第 八 章	春种秋收	156
第 九 章	神山劫婚	189
第 十 章	番地寻亲	203
第十一章	悲情王后	231
第十二章	香火文脉	255
第十三章	西羌货栈	288
第十四章	天降瘟魔	330
第十五章	饥谨荐降	348
第十六章	高天厚土	360

第一章 祸临老街

1

明朝时，南京有一条老街，街口上，有个大场院，正中矗立着一个大牌坊，牌坊上面挂着一块金匾，上书“珠丝巷”三个大字，据说是大明开国元勋刘伯温所题。

老街不宽，青石板铺成的路面上，刚够一驾板车通过。街口在东，街尾在西，鸡犬之声相闻。街两边住着近千户人家。

明媚的阳光洒在春天的老街上，一条小河自西向东哗哗流过。河水清澈见底，游动着小鱼小虾。几只小鸭正凫在水面上相互追逐。河堤上，有柳树、桑树、桂树、香樟等。柳树伸出柔嫩的枝条，倒垂在水面上；桑树展开青翠的大叶片，迎着春光，在微风中招展；桂花树和香樟碧枝绿叶，香气飘满老街。早晨是鸟儿最繁忙的时候，喜鹊在树枝间飞来飞去、呼朋唤友；燕子正忙碌地在河沿边觅食，在人家屋梁上筑巢；布谷鸟的鸣叫声从远处田野传来，清脆而婉转。

市民们的家园缘河而建，有青砖瓦舍，也有茅屋土房。他们大多数都是宋元以来的老居民。有官宦人家，有商贾贩夫，有唱戏耍社火的，有舞枪弄棒的，也有经营花木菜田的。其中有几十户人家被称为“八大军户”。他们都是大明朝的功臣，当年跟随朱元璋南征北战，九死一生，天下平定后，皇恩浩荡，统一被安置在珠丝巷定居，和洪老爷洪耀忠一样享受朝廷俸禄。但他们享受的俸禄都比洪老爷低，因为洪老爷属于将军级别的高官。

洪武二十四年仲春的一天早晨，一群威武凶悍的皂隶，穿过牌坊，沿着青石板街一边走，一边敲锣，喊声震天：“朝廷有令，珠丝巷人谋

逆犯上，即日起发配西土，限五日内搬迁，违令者斩。”

面对突如其来的灾祸，老街里家家悲戚，人人落泪，撕心裂肺的哭声惊天地，泣鬼神。

街西口的一个小院内，众人围着社火头尚老六，指责、埋怨、詈骂声不绝。他生了一张黑炭脸，身穿青布短袄，头戴白布头巾。当年在淮西老家耍社火时，他是个社火头，每年正月十五，他扮演怀抱西瓜的马猴，倒骑在骆驼背上，在众人的簇拥下，一边随社火队游走在村道上，一边高呼：“天下太平，五谷丰登。”有一年淮西一带遭受涝灾，洪水吞没了他家房屋，淹死了他的双亲。所幸他在外乡给大户人家当佃农而幸免于难。因无钱买棺材，当时他只得将祖遗的几亩薄田典当出去，埋葬了双亲后，仍然流落外乡去当佃农。那年快到年关时，东家派他到城里办年货，正好遇上了名贯江南的洪福兴大掌柜洪耀忠，便跟随他当了伙计，从此走南闯北跑生意，后来又跟他参加了反元义军，出生入死，身经百战。再后来天下太平，他也被安置在珠丝巷，终于过上了安定日子。谁知天有不测风云，今年过春节，他被众人推举为社火头，照例扮演了怀抱西瓜的马猴，倒骑在骆驼背上，口中也照例高呼“天下太平，五谷丰登”，却莫名其妙地变成了谋逆犯上的罪人，连累了珠丝巷的街坊邻居。

“尚老六，你这个闯祸头儿，自己想造反，就去占山为王当你的强盗，为啥要连累我们众人？”一个头戴黑毡帽的莽汉骂道。

这名叫曹承武，因为双手能举起一盘石磨，力大无穷，人称曹石磨。他本是河南人。记得那年老家遭饥荒，爹娘和妻子活活饿死在老家，他领着十岁的儿子曹登虎南下逃荒，正好碰上了反元义军的粮饷官洪耀忠，于是便投军成为一名运粮兵。后来蒙元王朝崩溃，朱明王朝一统天下，他也被安置到珠丝巷。

此刻，面对愤怒的众人，尚老六弓背勾头地站立着，愧疚满面的黑脸上汗珠滚动。“你们打死我吧，倘或我的一条命能让朝廷收回成命，我也心甘情愿。”说毕，扯去头巾，将头颅伸向众人。众人一时无语，面面相觑。

突然，人伙里闪出一个中年汉子来，对大家说：“现在就是掐下尚老六的人头，也无济于事。五天后，谁敢违抗朝廷命令，谁敢在自家屋

里多待半个时辰？”

此人叫侯占才，因为当年在军营中当过百户长，人称侯百户。生得一张清瘦面皮，高挑身材，身穿半新不旧的青色长衫。众人都不吭声，听他继续说：“你们想想，要社火时，都想图个快活，大家都扮了角色，怎能怪他一个人？”

众人脸上的怒气慢慢退去，一个个愁眉苦脸地勾下了头。

有人说：“听说去西土有几千里，那里的番人吃生肉，杀汉人。”

又有人说：“总得想想办法呀！”

侯百户说：“现在办法只有一个。”

众人叫他快讲。

侯百户说：“大家还是凑钱请洪老爷去朝廷打通关节要紧。”

众人频频点头。

尚老六走进屋，翻箱倒柜，取出一个布包，当着众人打开，里面有一沓大明宝钞，几个大元宝，还有一些碎银，“这是我一辈子积攒的，都捐出来。”

众人散开各自回家，一会儿又陆续返回。有的人手捧金元宝，有的人带来金银首饰，有的人手攥大明宝钞。侯百户将钱财装进了一个布袋。

现在事不宜迟，必须去见洪老爷。但由谁出面呢？大家一致推举侯百户，侯百户却推举尚老六，而尚老六则推诿不从。原来前不久，洪老爷将自己的女儿洪希彩许配给了他的儿子尚小六，并举行了订婚仪式。现在要他出面将众人的钱财送给亲家，他有顾虑。最后还是侯百户对尚老六说：“你和洪老爷是亲家，万事都好商量，众人的事情众人办，不管花多少钱，只要能办成事情，我们大家就是倾家荡产也成！”

“对对对。”众人随声附和。

2

洪府内，年逾花甲的洪老爷洪耀忠气得胡须在抖动，“皇上，你绝情寡义啊！”随即跌倒在堂屋地上，口吐鲜血，不省人事。洪太太洪牛氏吓得面如土色，嘴里不停地喊着“老爷”。丫鬟茵香腿脚麻利，急忙

跑出屋门，叫来了管家阿莫尔。

阿莫尔将老人扶到床上，用大拇指掐住人中，嘴里不停地叫“义父”，眼睛里闪动着泪花。

在阿莫尔的心目中，洪老爷不是他的亲生父亲，却胜似父亲。当年如果不是义父救他，他早就变成沙漠中的孤魂野鬼了。而现在朝廷一纸“奉天承运”的敕令，犹如晴天霹雷砸在义父头顶上，气得他悲愤交加，旧病复发。

洪老爷慢慢醒了过来，睁开眼，看见泪眼汪汪的阿莫尔，心里一阵剧痛，嘴上却平静地说：“大男人，哭啥嘛？快去叫希明。”

阿莫尔“噢噢”答应着，走出堂屋，出了院门，沿街向东一溜小跑，到了街口，过了牌坊，跨过一座小桥，穿过一片桃林，来到柳树湾。柳树湾是靠近皇宫禁地的一片居民区。街中心挺立着一棵硕大无比的柳树，柳树湾因此而得名。这里街道纵横交错，商铺林立，人流如潮。阿莫尔沿着街道直奔闹市区，绕过大柳树，进了东面一条街，走到半中腰，来到靠右面的一个门店，门头顶上挂着一块古色古香的大牌子，上书“济生堂”三个篆书大字。这是洪家在柳树湾经营了一百多年的中医堂。屋里很宽敞，樟木柜台摆在屋中间，沿墙根一溜药柜。此刻，几个人站在柜台前面，两个伙计正在柜台后面手拿戥子忙着抓药。阿莫尔刚进了门槛，就有一个伙计过来打招呼。他摆摆手，径自走向左手套间，掀开竹帘走进去。里面一个头戴蓝方巾、眉清目秀的后生正在为一个面色蜡黄的中年患者把脉看病。这后生便是洪希明，一看见阿莫尔，便起身问道：“大哥，你来了？”

阿莫尔走近希明身边，小声道：“二弟，义父叫你赶快回家。”希明问：“出了什么事？”阿莫尔附在他耳朵上说了几句，希明脸色骤变：“什么？”但他又镇定下来，忙为患者开了方子，开好方子，又叮嘱如何服用的方法，而后随阿莫尔急匆匆离开了济生堂。

两个人回到家中时，老父亲仍昏睡在卧榻上。以往闪着光泽的脸庞，现在黯淡无光，双目紧闭。希明走近榻前，躬下身子，伸出右手手指，按在父亲手腕上轻轻把脉，脸上很快堆起厚重的愁云。正在这时，父亲睁开眼喊道：“快去把金玉斗请来。”两只眼睛睁得很大，犹如夜空中云层后面突然闪烁的星星。

“是，义父。”阿莫尔答应道。

“是，爹爹。”希明也答应道。

两兄弟退出屋门，来到后院，出了后门，眼前又是一个院子，门额上悬一块青匾，上书“洪氏宗祠”四个大字。两扇红漆大门紧闭，上面挂了一把铜锁。阿莫尔从腰间摸出钥匙，打开锁子，推门进了院子。走过绿树荫蔽的青石甬道，迎面一座灰墙青瓦祠堂，门楣上面又是一块青匾，上书“慎终追远”四个大字。进了大殿，堂间一张大案上，有一个铜香炉，后面供奉着一个红褐色的楠木匣子，再后面供奉着洪家祖先牌位。两个人点了三炷香，插在香炉里，跪在地上磕了头，然后捧起楠木匣子出了祠堂门。不一时，回到卧榻前，老人正坐在榻上翘首以待。希明打开楠木匣子，取出了洪家的传世之宝——一件口大底小的金镶玉斗形器物。这器物口宽六寸，底宽四寸，身高五寸，四个平面上镌刻着“耕读继世”四个苍劲质朴的隶体字。

据洪氏宗谱记载，这件宝物是宋朝末年时洪家的一个先祖传下来的。先祖的父亲原来是一个财主家的佃农，生下先祖时，家里一贫如洗。先祖长到九岁时，又成了财主家的小佃农。但先祖并不甘心当佃农。正好财主家的儿子要到很远的私塾去读书，财主便派他当儿子的陪读。于是，财主家的儿子在课堂里跟先生读书，先祖就在外面等候。有一天，先生让学生们在课堂上默写课文，自己踱步走出教室，却发现一个衣衫破旧的孩子正用一根小木棍在地上写字，写的内容正是他让学生们默写的课文。先生十分奇怪，就让这孩子背诵几天来他教给学生的课文。先生更为惊讶的是，这孩子竟能背诵如流。于是便将他叫到课堂里和大家一起读书。从此洪家的这个先祖便成了先生的得意门生，后来考了秀才，中了举人。宋末金兵横扫中原时，洪氏家族的这个先祖已在朝廷当了四品官，可惜在护辏南迁时遇难尽忠。尽忠时，怀里抱着一件器物，这器物便是金玉斗。至于金玉斗的来历，洪氏后裔至今已无从稽考，只有口碑传之后人。有说是宋末皇帝赐予洪家的，意在感念洪氏先祖生前的一片忠心，以勉励其后裔尽忠报国。有说是昔日那个当过佃户后来又中举当官的先祖专门请工匠制作的，以示后人，勤读经书，光宗耀祖。不管金玉斗的来历如何，从此，洪氏后裔们便将金玉斗视为传家之宝，代代不忘“耕读继世”的祖训，以农耕为本，以经书传世。

现在，希明将传家之宝递给了父亲。老人小心翼翼地捧在手中，凝目而视，脑海中浮现出当年登基不久的洪武帝在金銮殿褒扬他的情景。当时皇帝当着满朝文武大臣的面对他说：“洪爱卿，农为本，粮为命。当年朕举义旗，率三军，横扫天下，幸赖爱卿筹军粮于战前，保供给于前线。爱卿乃我朝大功臣！”皇上称他为“大功臣”，老人觉得当之无愧。为了推翻元朝的黑暗统治，开辟大明江山，当年他不但捐出了全部家财，从军后又积极为义军筹集粮饷。多少次亲临乡间农家，为筹集军粮磨破了嘴皮，说尽了好话；多少次奔命于血肉横飞的战场，冒死为前线运送军粮；多少次为保证大军后勤供给而陷入险境，身负重伤。而今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他这个“大功臣”却和珠丝巷人都成了“反贼”，即将被发配到遥远的西土去屯田戍边。

想到这里，老人的眼角挂着泪水。坐在床边的洪太太用手帕轻轻在他眼圈上揩拭。女儿洪希彩站在一旁抹眼泪，她的脖子上戴了一串檀香木佛珠，那是一个行脚和尚戴给她的。小儿子洪希彦急得在地上转圈圈，一脸悲愤。

“大祸临头，躲也躲不过，现在你们快去办好三件事。”老人平静地对三个儿子叮嘱，“其一，到纪家去提亲，把桐香娶回来；其二，将济生堂卖出去，贵重药材留着，带到西土再开个药铺；其三，把桃园和水田卖了，将来到那边置田盖房。”老人说话像拉家常一样平淡。家人们在榻前满脸凄楚，默默点头。最后老人提高嗓门问：“你们都听清楚了吗？”

儿子们齐声应道：“听清了。”

老人却对他们高声道：“听清了还不快去办，男子大丈夫，一个个一脸苦相愣在这儿干啥哩？”

三个儿子急忙退出堂屋。老人方才将手中的金玉斗小心翼翼地装入楠木匣，递给夫人洪牛氏，让她供奉在中堂供桌上。

庭院里有凉亭、有花园。凉亭四周紫藤缠绕，里面有石桌板凳；花园里有修竹、海棠、玉兰、牡丹等花木，满目青翠，繁花似锦。

弟兄三个来到亭子里，希明对阿莫尔说：“大哥，爹说的事情，还得你主事啊！”

阿莫尔对希明说：“二弟，你负责出售药铺。记住，要按义父的要

求，留一些贵重药材。”接着又说：“水田和桃园的事情，我和三弟一同去找买家，争取卖个好价钱。现在最要紧的是把你媳妇桐香娶回家。”

一番商定后，希彦先去打问买主，阿莫尔陪同希明去纪家提亲。

3

阿莫尔的亲生父亲叫巴音。十五岁时，在牧主头人巴根老爷家放牧。和他一同放牧的还有一个白发白须的老羊倌。老羊倌放牧时，肩头上总是搭着一个羊毛褡裢，褡裢的一头装着一个铜酒壶，另一头装着一些卵石。羊群在他视线中跑远时，他就从褡裢另一头摸出一个卵石，口中大喊一声“回来”，随即一扬手，只听“嗖”的一声，手中飞出的卵石便落在远处的领头羊前面，领头羊便惊得转过身来，领着羊群乖乖返回近处草场。羊群吃草时，老羊倌坐在草滩上，一边咂着铜壶里的马奶酒，一边哼唱着一种巴音听不懂的歌谣。哼着唱着，声音越来越悲伤，最后变成了哭腔。于是，身边的羊群也咩咩地叫唤起来，那声音也带着哭腔。这时，老羊倌却挺起身来，挥拳踢腿，翻腾跳跃。有时候，巴根老爷也会带着女儿索布德来到牧场。他和老羊倌一同咂马奶酒，让女儿跟着巴音去放牧。于是，两个少男少女时而骑马在草地上并辔缓行，时而信马由缰地互相追逐。这时，他们之间原本的主仆鸿沟似乎消失了。在巴音眼里，索布德红扑扑的脸蛋皎洁如明月，亮晶晶的双眸闪动似星辰。她太美了，美得使他目眩，使他不敢正眼看她。她呢，却嘿嘿笑着，猛地抡起鞭子在他乘坐的马背上抽了一下。惊得马儿扬蹄蹦跳，差点将他摔下马背。而她却兀自嘿嘿笑着，紧跟在他马后面扬鞭直追。

日子就在老羊倌悲伤的歌谣和羊群咩咩的叫唤声中一天天走过，巴音和老羊倌的心灵走近了，也知道了他的身世。他是个汉人拳师，名叫陈九儿。年轻时，有一年山西老家闹饥荒，他带领乡亲们砸了官府的粮仓后，被官军追杀逃亡到漠北。是巴根老爷收留了他。从此，几十年牧羊人的生涯，他由青年步入暮年。其间，也曾偷偷返回到山西老家，才知道家人早被官府杀害，许多乡亲也被株连问罪，村子里十室九空。于是他又回到了漠北。知道老羊倌的身世后，巴音便拜他为师父。开始跟

着师父学习扔飞石，直到手中飞石扔得又快又远又准地击中目标时，再练拳术。时光飞逝，草原上的牧草黄了又青了，野花败了又开了。当巴根老爷再来到牧场时，突然发现，他的小羊倌巴音已变成了一个武术高手。又过了些日子，巴根老爷骑着马急匆匆来到牧场，满脸怒容地骂道：“这个畜牲欺人太甚！”原来出身于成吉思汗黄金家族的军官查干巴拉看上了他的女儿索布德，并要娶她。但他不想将自己的宝贝女儿嫁给查干巴拉。因为他知道，查干巴拉已有四房妻妾，却依然寻花问柳，只要他看上的女人，就决不放手。巴根老爷虽然牛羊满山，但他不是黄金家族，因而不敢得罪查干巴拉，只得对查干巴拉谎称，他的女儿已经订婚了。但查干巴拉并不甘心，他告诉巴根老爷，只要索布德还没嫁人，就是他的女人。巴根老爷说到这里，气得脸色发青。一会儿，巴根老爷叹了一口气，面对着小羊倌巴音说：“巴音，我今天来，就是要告诉你，我要将我的女儿索布德嫁给你。”说完，两眼直盯着巴音。巴音惶惶然，继而勾下头，满脸绯红地喃喃自语：“这、这。”老羊倌却一脸淡定：“老爷，这样，你的千金索布德才能躲过这一劫。”巴根老爷说：“我想也是，只有这样，那个畜牲也就不会再纠缠我女儿了。”接着又对巴音说：“巴音，我知道，我女儿非常喜欢你，你也真心爱着我女儿。现在你要对着长生天发誓，要保证一辈子都守住我女儿。”巴音仰望苍天，一脸庄重：“是，老爷，我保证永远爱索布德，永远让她幸福，如果变心，天雷轰我，天剑劈我！”第二天，在离巴根老爷大帐不远的一顶新帐房里，巴音和索布德拜堂成亲。但谁也不会想到，后半夜，帐房门突然被掀开，随后溜进来两个蒙面人。巴音猛然被惊醒，急忙将熟睡中的新娘轻轻抱下床。昏暗的烛光中，蒙面人蹑手蹑脚地摸到床边，手举利刃向床头扎去，却扑了个空。这时，手执钢刀的巴音跳过来。两个蒙面人急忙迎上去，一人手握弯刀，另一人手持长剑，刀剑飞刃直刺巴音前胸。巴音不急不慌，左闪右躲，跳来跳去，并不出手。两个蒙面人一阵猛砍猛杀。砍杀半天，见巴音只是退让，仍不出招，以为他胆怯，两人便松懈下来。巴音突然趁其不备，飞起一脚，踢在一个蒙面人的裤裆里，只听那人哎哟惨叫一声，将弯刀扔在地上，双手捂着下身跑出了帐门。另一个蒙面人手中长剑对着他的后腰直刺过来，巴音闪过一旁，转过身来，举刀相迎。于是刀剑相撞，火花飞迸。两人砍杀半

天，难决胜负。巴音突然收回手中钢刀，连连后退，那人不知是计，步步紧逼。巴音突然一个扫堂腿，将他撂倒在地，迅速夺下他手中长剑，扯去脸上的蒙面布一看，原来是个红脸青年。红脸青年面对一双怒视的鹰眼和一把明晃晃的钢刀，将脖子伸向刀刃，口中道：“你动手吧。”

巴音收回钢刀，问：“你为啥要杀我？”

青年答：“要杀你的不是我，是查干巴拉。”

巴音问：“你是什么人？”

青年答：“我是个流浪武士，叫殷大梁，是查干巴拉雇我来杀你的。既然我杀不了你，你就杀我吧！”说着，又将脖子向前伸了伸。

巴音说：“看你是条汉子，我不杀你，你走吧。”

殷大梁道：“你不杀我，我也会变成废人。”

巴音吃惊地问：“为什么？”

殷大梁答：“我要是砍不了你的人头，查干巴拉就会砍下我的一只胳膊。这是他提前和我约定的。”说完转身要走。

巴音叫他等等，随即递给他一个小布囊，“这些银钱，送给你做盘缠，快逃吧，逃得越远越好。”

殷大梁扑通一声跪在地上，连磕三个响头，然后悄然离去。

此后，查干巴拉多次找巴音报复，都没有得逞。第二年，当妻子索布德生下阿莫尔后，巴音便带着妻儿远离漠北，辗转来到离黄河不远的一个人烟稀少的地方安家。日子在转瞬间过了八年，巴音家的小帐房换成了大帐房，羊群由原来的八只发展到一百多只，八岁的儿子阿莫尔也可以帮助大人放牧了。但就在这年夏天的一个早晨，祸从天降。吃过早饭，阿莫尔赶着羊群去放牧，阿妈在帐房前挤羊奶，阿爸坐在石墩上捻毛线。快到中午时，羊群在半山腰悠闲地吃草，山顶上突然出现了几个骑马的军人。他们从羊群中穿过，每个人都身背弓箭，腰佩弯刀。走在前头的那个人的脸上有一块刀疤。那时阿莫尔不知道他们是来报仇的。直到后来看见山下的帐房冒出火焰时，他才急慌慌跑下山去。到家时，帐房已化为灰烬，阿爸被乱箭射死在石墩上，阿妈不见踪影。可怜他年幼无知，趴在阿爸的尸体上哭喊，只哭得声嘶力竭，喉咙出血……

阿爸当年惨死的场景，至今仍时常浮现在阿莫尔的脑海中。每当这时，他就会想起师父殷大梁，想起当年他和师父险些葬身塞外瀚海而被

义父搭救的往事。师父和义父都是他的救命恩人。

4

三兄弟出门时间不长，尚老六来到洪府。在珠丝巷军户中，尚老六也享受朝廷俸禄，虽然品位很低，但只要回想以前给人当佃农的穷苦日子，他对目前的光景很满足，也对洪老爷满怀感恩之情。是洪老爷改变了他苦寒的人生轨迹，使他从社会底层的一介草民变为一个吃皇粮的军人。眼前洪府的一花一草、一砖一瓦，他太熟悉了。这些年每当逢年过节，洪老爷都会置办家宴，请军户们聚会，行令猜拳，无拘无束，谈天说地，放浪形骸，尽欢而散。而今院子里虽然春光依旧，却冷冷清清。过去的好日子就要结束了，这凉亭，这花园，这洪府大院以及整个珠丝巷都将被官府没收。想到这里，尚老六心里一阵恹惶。

丫鬟茵香将尚老六领到堂屋，洪牛氏和女儿希彩正在伺候洪老爷喂汤药。尚老六心里又一阵恹惶。当年洪老爷任粮饷官时，身上留下了累累伤痕，尤其在一次为前线运送军粮时，胸口曾被毒箭所伤，从此遗留了胸闷心痛的病根。

此刻，尚老六走近卧榻，抓住洪老爷的一只手，对着那张灰沉沉的皱脸和那双无神的眼睛，问：“亲家呀，你心口病又犯了吗？”

洪老爷眨了眨昏黄的眼睛，说：“是啊，这次恐怕好不了，要见阎王爷哩。”接着问尚老六：“亲家，你有事吗？”

“都是我惹的祸，我不该当社火头呀！”尚老六答非所问，黑脸上布满了愧疚和不平。

洪老爷说：“亲家，你向来是个干脆人，今天怎么黏黏糊糊，说吧，到底有啥事？”

尚老六这才将上午众人如何到他家闹事，又怎么凑钱推举他求洪老爷打点朝廷高官的经过说了一遍，说完解下腰间装满钱财的布囊放在洪老爷枕边。

洪老爷叹息一声，反问道：“皇上钦定的事情能变吗？”然后吩咐洪

牛氏将那沉甸甸的布囊还给尚老六。又对尚老六说：“众人的钱财还给众人，我不收。”

尚老六只得悻悻然提着钱袋子走了。

5

黄昏，阿莫尔和希明从柳树湾回来。希明将一个大布包放在堂屋正中的八仙桌上，这是年前洪家送给纪家的彩礼。洪老爷怔怔地盯着布包，心里已经明白，纪家退婚了。

当年洪耀忠和纪振林同时参加反元义军，在无数次的沙场征战中，纪振林在前方冲锋陷阵，洪耀忠在后方冒死运送军粮。大明朝建立后，洪耀忠解甲定居珠丝巷，纪振林仍在山西做官。洪公子希明和纪家千金纪桐香从小青梅竹马，桐香小希明一岁，长得如花似玉，纪老爷视若掌上明珠，疼爱有加。女儿六岁时，纪太太李氏给桐香裹脚，疼得她晚上哭声连天。纪老爷急了，用剪刀将裹脚布剪成了碎片。从此便将她当男孩看待，送到学堂读书，正好和希明成为同窗。希明天资聪颖，先生教过的功课，默读几遍，背诵如流。桐香聪明伶俐，读书并不上心，却对《西厢记》和元曲很有兴致，经常抄一些精妙词段求教希明，希明也不厌烦，耐心解说，久而久之，两人耳鬓厮磨，相濡以沫，心灵越走越近，渐渐产生了依恋爱慕之情。希明十六岁时，童试名列第一，小小年纪成为生员。为了儿子的锦绣前程，洪老爷专门请南京名士教他读书，准备秋闱。桐香毕竟是女流之辈，与功名无缘，家里不再送她上学，让丫鬟彩萍陪她待字闺中，学习女红。但她心里却一直牵挂着希明，整天在闺房里愁容蹙眉，长吁短叹。忽一日，希明正在书房读书，守护洪家桃园的阿顺突然来找他，说有个姑娘在桃园等他。希明便跟阿顺来到桃园，果然在一棵桃树下，站着一个身穿桃红比甲的姑娘，长得白白净净，小巧玲珑。见了希明，施了礼，自称是纪府丫鬟彩萍，又说是她家小姐专门派她来找洪公子的，随即交给他一封信。希明展开一看，双手不禁抖动起来。多么熟悉的娟秀蝇头小楷啊！内容是王实甫的《别情》：

自别后遥山隐隐，更那堪远水粼粼。见杨柳飞绵滚滚，对桃花醉脸醺醺。透内阁香风阵阵，掩香门暮雨纷纷。怕黄昏忽地又黄昏，不消魂怎地不消魂？新啼痕压旧啼痕，断肠人忆断肠人！今春香肌瘦几分，缕带宽三寸。

希明读完信，眼睛里已经潮湿起来。于是写了回信，内容是《诗经》的《采葛》：

彼采葛兮，一日不见，如三月兮！彼采萧兮，一日不见，如三秋兮！彼采艾兮，一日不见，如三岁兮！

自此两人书来信往，更添了许多相思之情。正在两人彼此思念的时候，有一天，洪老爷突然决定邀请纪老爷到桃园品桃，以聊补多年疏于往来的歉意。说是“品桃”，其实是刻意安排的野炊家宴。

那天，洪家桃园里阳光明媚，天朗气清，桃树上挂满鲜亮而泛红的果实，满园果香，满园喜悦。桃园一角，有间茅草屋，茅草屋前有座凉棚，凉棚里摆了两张大桌，桌上一盘盘熟透的鲜桃令人垂涎欲滴。两家人分宾主而坐，亲如一家。纪老爷面如重枣，耳阔口方，头戴乌纱帽，身穿海青色绸袍，显得尊贵大方。洪老爷面色白净，浓眉朗目，着玉色锦缎袍，头戴六合帽，显得儒雅洒脱。洪太太和纪太太，一个穿凤尾裙，一个着月华裙。其余家人、丫鬟和仆从都穿着鲜亮新颖的便服，像过节一样讲究。洪府管家阿莫尔自然是野炊家宴的总指挥，他先招呼大家喝茶、品桃，而后撤下果盘，摆上酒菜。酒是自酿的，菜蔬是自种的，还有那鸡鸭鱼肉，都是自产的。因为是“野炊”，所有的菜肴别有一番风味。丫鬟仆人在旁伺候，两家人围坐在桌边，慢慢吃着喝着。一会儿，大人们开始拉家常、叙友情，行令猜拳，丫鬟仆人们在凉棚偏角用餐。希彦领着一帮少爷姑娘们去游园。他刚满十五岁，平时虽在学堂读书，但心思却不在经书上，性格散漫顽皮，成天喜欢跟阿莫尔弄棒练拳。这会儿他和纪家两个少爷都脱去外衣，身上只留肚兜短裤，跳下池塘扎猛子、摸鱼虾。一会儿又穿上衣服，爬上一棵大桃树，为树下的少男少女们采摘蜜桃。希彩刚过十三岁，性格孤僻，独自坐在池塘边上。